

证券代码：833479

证券简称：朗德金燕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涿州分公司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朝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尹才刚因请假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董事会秘书王朝波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5）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22 年经营情况、公司治理、重点工作的总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汇报及 2023 年度工作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名国成审字[2023] 第 0495 号《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实际经营情况，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发展计划，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金鼎山西煤机有限责任公司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金鼎山西煤机有限责任公司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太原）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焕清、巩笑婷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

意见书》

北京朗德金燕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6日